

# 芳邻

□兴化 王九如

周六,我一人在厨房里正施展着本人那三脚猫的厨艺。猛听得在阳台晾衣的妻一声喊,忙关火出来。妻说,阳台下鸟巢里的两只雏鸟,翅膀长硬了,飞了!

我握紧护栏,探出上身往阳台下的鸟巢看去,果然,巢空了,两只雏鸟已不见踪影。这些天,我把小鸟一家当成芳邻了。除了一日几次悄悄窥视,我不敢打扰它们。想着雏鸟羽翼未丰,总还得相处些时日。未曾料到,招呼没打一声,这芳邻,大的小的都飞了。远走倒不至于,应该还生活在小区里。只是今后就是见到,也未必能认出它们来。想想好不怅然!

阳台下部有个宽宽的凹槽,鸟巢就筑在那里。鸟儿一家卧在巢中,自然可以拥有一片宽大的露台。沐着阳光,吹着和风,最关键的是可免除雨淋。这比那些建于枝丫间,风雨飘摇中的巢穴高级多了。选在这里筑巢,不得不佩服这家鸟先生鸟太太的眼光。

发现鸟巢,其实也没几天。要不是黑色的大鸟飞来飞去,引起了我的注意,根本不知道阳台下面还有个小小的鸟窝和安居在那里的

温馨的四口之家。

恕我眼拙,竟不知芳邻的芳名。百度上当然可以搜,可大鸟太机灵了,对并无恶意的我百般警惕。每次我打开百度界面准备拍摄,它们根本不配合。如同黑色的闪电,一下就到对面的楼上了。望鸟兴叹,只能盯着它远远的情影发愣。

两只雏鸟一天天见长。它们时常探出小脑袋,好奇地看着这外面的世界,有几次与我对视。我看着它们晃着身子摇摇头,耸耸未丰的羽毛。那样子憨态可掬,令人忍俊不禁。

也许是感受到了我的示好,那天午后,两只雏鸟头靠头摆好造型,让我给它们留了几张合影。也就在留影的次日,芳邻不辞而别。看来,两只小家伙真是善解人意,临别前夕给了我机会,照上相,也留下了念想。

雏鸟飞去,大鸟也不见了。望着空空的鸟巢,我好期待。这么好的居室留着,鸟先生鸟夫人什么时候再回来孵卵育雏,繁衍生息。

芳邻走了,我要弄清楚它们的名字。这很重要。

# 外婆的粽子

□南京 李泳

又到粽子飘香时。记得孩提时,最喜欢的事有两件,一是过年,过年有鞭炮放,有新衣服穿;二是过端午节,过端午节可以吃到外婆的粽子。

记忆中外婆包的粽子主要有两种,一是方头粽,一是尖角粽。我当时最喜爱的是那宝塔状的尖角粽,用两只尖角粽绑在头上,就成了一对“牛角”,仗着它,便可以骑上竹马,去左邻右舍小朋友堆里张牙舞爪、神气活现地一逞“威风”,疯够了,玩够了,才在“胜利”的狂欢与满足中美美地将那“牛角”吃掉。

我们家那时住在一个大杂院里,每当端午节来临,家家户户主妇们一个个穿上围裙,卷起袖管,淘米的淘米,洗豆的洗豆,擦粽叶的擦粽叶。外婆更是忙得不亦乐乎,几天前就从附近街角的菜市场买来了一大堆碧绿的粽叶,用大木盆泡了起来,平时难得一见的糯米也被外婆放进小木盆里用水浸泡

着。及至五月初四的晚上,按习俗家家户户就开始包粽子,只见此前浸泡好了的粽叶被洗刷之后青得绿人的眼,泡涨了糯米被外婆用铜质调羹装进那卷成非常精致的圆锥形的粽叶里,白白胖胖的煞是诱人,间或还会在糯米里放进一二颗红枣,彼时蹲在一旁的我看得恨不得生的就即刻吃掉,外婆见我那副垂涎嚼舌吞咽着口水的馋相,就用食指轻轻点着我的脑门,怜爱地嗔笑我是个小小好吃佬。

外婆的粽子甫一出锅,在那氤氲的香气里,整个大杂院里到处弥漫着粽子那诱人的清香。也确实,外婆的粽子取料最考究,笋片白如雪,咸菜黑如油,排骨必是当日肉。凭着这般地地道与正宗,邻居们只要提起外婆的粽子,便会一个个竖起大拇指啧啧称赞。

记忆里的外婆,是邻居们一致公认的特别看重亲情、友情、邻里情,为人乐观、豁达、爽利的女人。每次粽子煮好后,她都不忘照例装

我将图片发给沈海波老师,向他请教。沈老师是著名的动物摄影家,特别擅长拍鸟。许多濒危的珍稀鸟类都被他摄入镜头,留下影像。爱鸟拍鸟的沈老师,成了圈内公认的“鸟类百科全书”。百忙之中,沈老师很快回复:估计是乌鸫。老师谦虚又严谨,明明可以确定的,他用了估计。谢谢沈老师!

我查了百度,乌鸫分布很广。以昆虫为食,胆小眼尖,难怪想拍它一张照片都难。乌鸫善鸣叫,嗓音美妙明快。尤善模仿其他鸟鸣,是鸟类中的语言大师。乌鸫,我的芳邻,作为人类的好朋友,还是北欧瑞典的国鸟。

连续两天,我看到隔壁晚报副刊上有朋友写了乌鸫。看来,乌鸫胆子是小了点,但还是喜欢与人类为邻。有筑巢在排气扇里的,有在窗户下的。至于小区绿植里,那就更多了。走着走着,就能听到那熟悉的鸣唱。

只是,相比之下,我家这边的乌鸫,它们的居住条件应该还是比较高大上的了。

芳邻,窝巢有我给守护着,好好的,等你们回来!

进篮子家家给邻居们送上尝尝,这画面是我最初“粽”在分享的儿时记忆。有一次,我“学农”归来,正逢过端午节,只见在我家堂屋的八仙桌上摆放着一只竹篮子,里面放了许多刚刚出锅的粽子,奇怪的是,这些粽子像一颗颗宝塔糖,玲珑可爱。我正诧异间,姐姐说:“这是外婆特意为你包的,她说你吃粽子专爱吃一个尖尖。”是啊,外婆为我包的粽子,那种自然质朴中溢出的醇香味儿,吃在嘴里,至今美在心头。

吃粽子,过端午,小区周边空气中弥漫着温润的馥香,自然就会回想起外婆当年对我的祈盼:长大成人之后,要像粽子一样结实、有心、味正。我寻思,外婆不就是期望我永远实实在在、正正直直地做人么!如今,外婆早已离开了我们,然而这位平凡、质朴的老人和她那特别的粽子,以及给予我的那些朴素的教诲与期许,使我每当端午节到来之前就会想起她,深深地怀念她。

# 母亲烧锅

□山东济宁 刘敬胜

当袅袅的炊烟从锅屋的上空悠悠升起时,年迈的母亲早安静地坐在锅前了。

母亲坐在一个只有二十多厘米高的小木凳上,身体向一边倾斜着,观察着锅底正在燃烧的柴火。小木凳是父亲为母亲特意做的。三块木板,十几根铁钉,用锤子敲在了一起,手工粗糙,却很稳当。

坐在小木凳上,母亲的目光恰好与锅沿平齐,低下头,可以一览无余地看遍锅底,抬起头,掀开锅盖,便能看到锅内的饭菜。

母亲的手里握着一根烧黑了一头的火棍。火棍也是平常的柴火,质地硬点的柴火。火棍在母亲的手里,好像一个指挥手中挥动的指挥棒,指挥着柴火,包括杨木、槐木、榆木、梧桐,还有一些农作物秸秆。母亲的火棍哆哆嗦嗦地在锅

底移动,柴火就很配合地闪转腾挪。母亲看到燃烧的火苗就高兴,原本绷着的苍老的脸上也会荡漾起孩童般天真的笑容。笑容仿佛锅底的火苗,通红通红。那一刻,母亲应该很幸福!

人总是要老的。比如母亲。年轻时,母亲是一个闲不住的人,家里外面都是她一手打理,父亲只是默默地配合母亲的工作。不知道什么时候,母亲就现出了老态。脚步缓慢,像电影里的慢镜头,一步一步地挪动。皱纹开始在额头上、脸上大面积地蔓延。稀疏的头发潦草地遮住头顶,异常的苍白和无力。母亲是什么时候变成这样的?是瞬间,还是渐渐?我竟然毫不知晓。当我注意时,母亲就已经老了,老到我不敢相信的程度。

“锅开了!”母亲喊父亲来下

面。母亲喜欢喝下点白面的稀饭,她说那样的稀饭味道好,香喷喷的。曾经的锅台是母亲一个人表演的舞台,母亲在那里炒菜煲汤,任何人都不许侵犯。母亲喜欢一边烧锅,一边哼着小曲,一边在锅台边忙活。现在母亲却主动地放弃了,把一半权力转交给了父亲。

菜炒好了,饭烧开了,母亲把双手往前伸两下,积蓄一点站起来的力量,然后一使劲,努力直起腰身。身体半蹲时,两只手慌忙扶住膝盖,再慢慢起来。我从来也没有想过,手脚利索的母亲,站起来也会这么艰难。母亲曾经那么年轻,怎么就老成这样?我不明白,却又不得不相信。

每个想起母亲的夜晚,母亲烧锅的身影总会浮现在我的眼前,让我整夜辗转反侧,无法入睡。

# 书房天地

□安徽合肥 王唯唯

我曾写过一篇随笔《无斋说斋》。我在那篇短文里写道:犹如画家希望有自己的画室,钢琴家希望有自己的琴房,乃至一个木工师傅希望有自己的工作间一样,我这个业余时间喜欢爬格子的人十万分地渴望能有个“书斋”。在小文见报后的第三个年头,我终于有了一间十平米的书房。

临窗一张书桌、一把椅子、一台电脑,全是新的。后面靠壁是一顶天立地的书柜,排列着几十年来所购的两千余册书籍。比起学问家,藏书家,我的书籍数量不足挂齿。即便这样,有陌生朋友来访,以为我是做学问之人,而加以恭维时,我总是还之以惭愧表情。坦白地说,书柜里的书,有三分之一读得还算认真,有三分之一只是随意浏览,剩下的三分之一往往束之高阁。借用孙犁老先生说过的话:“寒酸时买的书,都记得住,阔气时买的书,读得不认真。”

书房,是一个古雅、风雅、典雅的名字,能让人想到“腹有诗书气自华”的丰盈,也能让人想到“红袖添香夜读书”的旖旎。“书房”其实是现今流行的叫法,古人大多喜欢用斋、堂、屋、居、室、庵、馆、庐、轩、园、亭、洞等字来命名书房,如杜甫的“草堂”、陆游的“老学庵”、王安石的“昭文斋”、蒲松龄的“聊斋”、纪晓岚的“阅微草堂”、钱钟书的“容安馆”等。

我也曾想给自己的书房起个名什么的,但最终还是放弃了。因为不敢称自己读书和写作的地方为斋。何谓“斋”?东汉许慎《说文解字》释称:“斋,戒洁也。”言下之意是,斋乃清心洁净之处,包含着

# 一盏明灯

□重庆 冉咏梅

十多年前,我读高三的时候,父亲在厂长的恩准下不再上夜班。他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不让我再住读,每天晚上来接我回家。

那天下了晚自习,父亲按时来接我。我高兴地一下扑到父亲面前,不善言辞的父亲拍拍我的肩说:“下课了?我们回家吧。”从学校到家门口,大约要走10分钟的土路,没有路灯,漆黑一片,行人很少。父亲的电筒光线很微弱,但我挽着父亲走在路上,一点也不感到害怕。

还有一次,照例是晚自习下课了,我走出校门,看见父亲静静地站在校门右侧,眼望着教室,侧耳倾听着什么。我到他面前大声“嗨”了一声,父亲才回过神来。路上,父亲跟我说,刚才他听着教室里的读书声竟入迷了。“教室里那些学生读的是外语吧?”我回答:“是。”父亲的音调一下高了起来:“现在的学生都能学外语,以后就可以到国外看看。哪像我,一辈子连外省都没去过,更别说外国的了。”父亲一直很遗憾,他初中都没有毕业,就进厂做了工人,辛苦操劳一辈子,吃尽了没有文化的苦头。所以,他对我要求很严格,从不让我在学习上马虎。

恭敬、寡欲,而这正是古人读书时所追求和要达到的最高境界——清静雅致,避尘绝俗,饱读诗书,修身养性。和古人相比,我相差十万八千里,自愧不如。

自有了书房,我特别贪恋和珍惜夜晚的时光,没有特殊情况,每晚9点我会走进书房,从白天世界的各种喧嚣中挺身而出,回到一个属于自己的世界中。柔和的灯光下,泡一杯清茶,捧一本书而坐,书中人物的一颦一笑,一嗔一怒,痛苦与欢乐,恐惧与平和,卑微与崇高,苟且与担当,以及种种的悲欢离合、生离死别和爱恨情仇,都可以通过阅读来感受,真正体会到清代张潮在《幽梦影》中所说“有功夫读书,谓之福”的含义。

当然,有时在书房里独坐良久,也未必是一直专心读书或写作。譬如说,看看一些旧书信、一些老照片,也是很自然的事情;有时也会什么都不看什么都不想,拉开窗帘,望着窗外夜空发呆。这个时候的我,最是我自己,背靠座椅,伸展四肢、舒活筋骨、愉悦身心,自在而闲适。

回望六十余年走过的路,毫无疑问,有书陪伴仍是最大幸事。年少时读中外古今经典名著,犹如站立在前辈巨人的肩膀上窥探世界,万花缤纷,风景无限,受益终身;工作后读专业书籍,对于提升劳动技能、竞争实力、创新潜能,收效几乎立竿见影;如今步入老年,无欲无求。现在,我喜欢无事找几本读得下去的闲书看看。全世界的好书是那么多,遇见,是因缘际会;错过,也是必然。这个世上并无必看之书,能读下去的,才可能是滋养你的好书。

可是,我还是辜负了父亲的期望,以三分之差被高校拒之门外。那天,从网上查到自己的高考成绩后,我觉得无颜面对父亲的目光,倒在床上痛哭不止。一家人围在我旁边,父亲不住地哄我:“孩子,快别哭了,我们知道你尽力了。考不上大学,一样能够用自己的双手去创造生活。”

后来,我拒绝了父亲要我复读的建议,因为长期患病的母亲下岗了,贫困的家庭已难以让我安心读书。我独自一人背起行囊,挥泪告别家人,踏上了南下打工的路。

一个月后,我收到父亲寄来的包裹,是一把袖珍电筒。包裹中附了一封简短的字迹有些歪歪扭扭的信:“阿梅:爸爸没用,无法供你上大学。现在,你一个人在外打工,一定要学会照顾自己。南方大都市一定是美丽繁华的吧?电筒也许你根本用不上,但我还是不放心的,所以给你寄来了。记住,有了电筒,你就可以放心地走夜路了。”

望着精巧的电筒,读着父亲的信,我似乎一下子明白过来,原来父爱是一盏明灯,虽然人生路上有时漆黑,但父亲总是用慈爱的目光,为我送来光明。

# 青石街

NEW SUPPLEMENT 562 号

投稿邮箱:xinfukan2@126.com